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函

聯絡人：蔡宗憲

電 話：06-2919966

地 址：臺南市南區金華路一段 503 巷 13 號

70801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7 日

發文字號：南市福國(三)自重字第 1130054 號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檢送「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會議紀錄，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
- 二、隨文檢附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會議紀錄乙式乙份，敬請核備。

正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副本：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鄭 登 文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

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一十三年七月十七日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簽到簿

編號	理 事	簽 名
1	紀玉枝	
2	胡世澤	胡世澤
3	徐立政	徐立政
4	許志彰	許志彰
5	鄭登文	鄭登文
6	蔡宗憲	蔡宗憲
7	楊仁甄	楊仁甄

監事	吳泰隆	吳泰隆
----	-----	-----

市政府代表	陳宜鈺 李立璋 蔡博
-------	------------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17 日上午 11 點整

會議地點：台南市南區金華路一段 503 巷 13 號 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如理事會簽到簿

主 席：鄭登文

記 錄：蔡宗憲

應到人數：7 人，實到人數：6 人

監事：1 人

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應有理事
四分之三以上出席之規定。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二十三次理事會議案討論

案由一：重劃區工程驗收案。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44 條規定提請理事會辦理工程驗收。
- 二、有關第二十二次理事會案由三 重劃區工程驗收案，依該次會議紀錄市府備查文說明四、討論第 3 案「重劃區工程驗收案」，經查重劃區工程變更設計尚未完竣，旨案請完成相關程序後再提案審議。目前變更設計移送審議，經審查修正各單位無意見，故提請本次理事會辦理驗收。
- 三、本次理事會辦理驗收通過後，依程序申請各該工程主管機關會同驗收、接管養護事宜。

辦法：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 二、提請理事會議議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理事，同意理事人數為 6 人，不同意理事數為 0 人，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法定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二：工程費用新增部分不列入共同負擔案。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33 條規定辦理。
- 二、有關重劃區工程預算書圖(第三次變更設計)之預算金額為增加，惟目前行政作業已進行到土地分配公告期滿已公告確定及異議協調處理完成階段，如工程費增加計入土地所有權人共同負擔，恐致已核定之負擔比率及負擔係數改變，進而影響土地分配成果。
- 三、未避免預算新增金額造成變更土地所有權人負擔而影響土地分配成果，故提案本次及後續竣工結算等金額，超過原費用負擔總計表部分由本重劃區委辦公司--億家市地重劃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負責，不增加土地所有權人負擔。



辦 法：

一、 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二、 提請理事會議議決。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理事，同意理事人數為 6 人，不同意理事數為 0 人，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法定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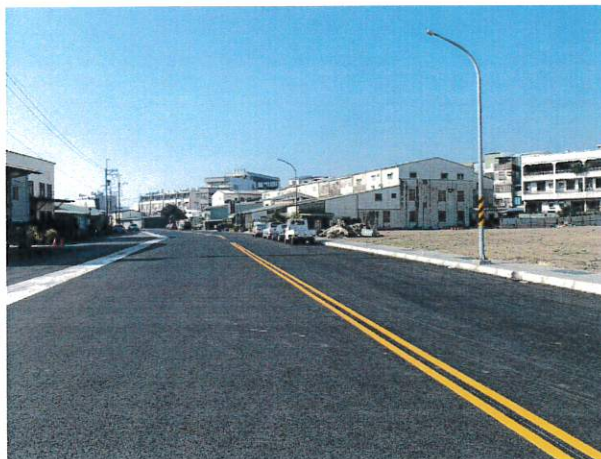
附件 重劃區工程完成現況



北區廣(停)AN13-6



北區公(兒)AN13-10



北區 AN13-40-15M 道路



中區 AN13-40-15M 道路



南區 AN13-40-15M 道路



南區公(兒)AN13-12

臺南市第三期
市地重劃會
重劃區
印

鄭文登

會議照片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 由 一：重劃區工程驗收案。

☒ 同意

☐ 不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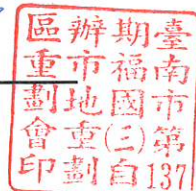
案 由 二：工程費用新增部分不列入共同負擔案。

☒ 同意

☐ 不同意

理事簽名：_____

胡世雄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 由 一：重劃區工程驗收案。

☒ 同意

☐ 不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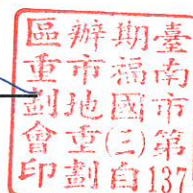
案 由 二：工程費用新增部分不列入共同負擔案。

☒ 同意

☐ 不同意

理事簽名：

徐立政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 由 一：重劃區工程驗收案。

☒ 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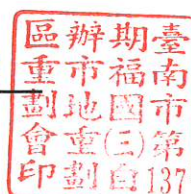
☐ 不同意

案 由 二：工程費用新增部分不列入共同負擔案。

☒ 同意

☐ 不同意

理事簽名：許志彰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 由 一：重劃區工程驗收案。

☒ 同意

☐ 不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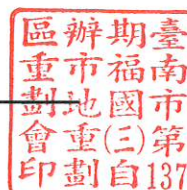
案 由 二：工程費用新增部分不列入共同負擔案。

☒ 同意

☐ 不同意

理事簽名：

鄭文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 由 一：重劃區工程驗收案。

☒ 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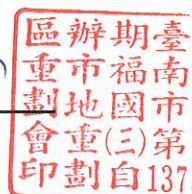
☐ 不同意

案 由 二：工程費用新增部分不列入共同負擔案。

☒ 同意

☐ 不同意

理事簽名：蔡 泉 憲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二十三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 由 一：重劃區工程驗收案。

☒ 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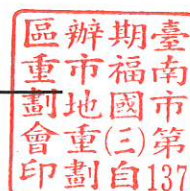
☐ 不同意

案 由 二：工程費用新增部分不列入共同負擔案。

☒ 同意

☐ 不同意

理事簽名： 楊仁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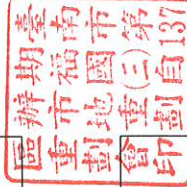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二十三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許志彰

簽收日期：113.7.10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二十三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胡世祥

簽收日期：113.7.10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二十三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徐立政

簽收日期：113.7.10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二十三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吳晨隆

簽收日期：113.7.10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二十三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

簽收日期：



113.7.10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二十三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

簽收日期：

鄭文

113.7.10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二十三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

簽收日期：

楊仁

113.7.10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二十三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

簽收日期：

蔡

113.7.10